



诺贝尔  
文学奖经典

# 毕司沃斯先生的房子

A House for Mr Biswas

V.S.奈保尔代表作 二十世纪百大英文小说

[英国] V. S. 奈保尔 著 余珺珉 译

# NOBEL PRIZE

诺贝尔文学奖经典

毕司瓦的的房子



A House for Mr Biswas

[英国] V. S. 奈保尔 著 余培琨 译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毕司沃斯先生的房子 / (英) 奈保尔 (Naipaul, V.S.) 著;  
余珺珉译. —2版.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3.2

(诺贝尔文学奖经典)

书名原文: A House for Mr Biswas

ISBN 978-7-5447-3494-3

I. ①毕… II. ①奈… ②余… III. 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90994号

A House for Mr Biswas by V. S. Naipaul  
Copyright © 1961, 1969 by V. S. Naipaul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Aitken Alexander Associates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3 by Yilin Press,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10-2009-351 号

书 名 毕司沃斯先生的房子  
作 者 [英国]V. S. 奈保尔  
译 者 余珺珉  
责任编辑 袁楠 彭波  
特约编辑 武梦如  
原文出版 Penguin Books, 1969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电子邮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凤凰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652毫米×960毫米 1/16  
印 张 31.75  
字 数 456千  
插 页 2  
版 次 2013年2月第2版 2013年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3494-3  
定 价 36.0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  
(电话: 025-83658316)



他将犀利的叙事和正直的审视融于作品之中，迫使  
我们去认识那些被掩盖的历史的存在。

——瑞典学院

# 诺贝尔奖与世界文学的概念

贺拉斯·恩达尔

瑞典学院终身院士、诺贝尔委员会成员

诺贝尔文学奖设立于1901年，逐年颁发，是瑞典发明家、实业家阿尔弗雷德·诺贝尔所创立的五大奖项之一。其中的三个奖项是用来奖励科学研究方面的成就，还有一个是为了表彰为争取世界和平所做的贡献。一般认为，诺贝尔文学奖是一个作家所能被授予的最高荣誉。中国的译林出版社即将出版一套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的作品丛书，这是一则令人欣喜的消息，也进一步证明了诺贝尔文学奖的重要性。

诺贝尔奖获得者的写作，与其他优秀作家的相比，有何殊异之处？人们可以合情合理地质疑：为什么该有殊异之处呢？作家的履历表上增添一个条目，一本书于是就改变了面目吗？以何种方式改变了呢？然而，一位作家的“作品”，不仅仅是一整套文本而已，还包含了阅读这些文本的心理前提。因此，一旦获奖，一些东西也就无可否认地改变了。

俄罗斯流亡作家伊凡·蒲宁1933年获得了诺贝尔奖。他曾在日记中描述，接到来自斯德哥尔摩的著名电话以后，他如何被一种心理反作用所困扰，本能地感到怀疑。他步行走向普罗旺斯的格拉斯小镇上他的小

小居所，途中开始感到疑惑，相信这一切都只是出于他的自我暗示。快到家的时候，天色向晚，荒寂的橄榄树林中暮色渐浓，他看见了每一扇窗里的灯火，被带回到现实中来。人们都在那里，等着向他祝贺。“静静的忧伤停落在我心上。”他写道。他恍然明白他的生活永远改变了，再也不能回到原来的样子。他的写作也是如此。从那一刻起，他的作品将被视为属于精英阶层，依此被划定等级，无论人们对于精英阶层本身是什么样的看法。他写的书仍然有可能不被阅读，但作家蒲宁不再有可能被遗忘。从此以往，诺贝尔奖之光将永远在他写作生涯的窗口闪耀，仿若在静静地迎候。

由于诺贝尔文学奖为全世界所瞩目，由于它享有如此高的威望，诺奖获得者的作品不免被认为构成了一类经典。这就引起了不少批评指责，例如，20世纪许多最伟大的作家并不在获奖之列，获奖者中女性太少，欧洲之外的作家太少，而平庸之辈太多。我相信，于1901年开始了第一任诺贝尔委员会工作的瑞典学院的院士们，如果意识到他们将会启动什么，为后世带来什么，一定会感到惊恐。当然，在诺贝尔奖初创立的那些年头，没有人觉得这个奖项是定义经典的手段。“经典”的概念也并不适用于当时的文学。阿尔弗雷德·诺贝尔在遗嘱中说明，奖项颁发给前一年出版的一部作品，很显然，这指的是单一的一部作品而不是一套著作。很显然，这位捐赠人希望诺贝尔文学奖在当代发生作用，而不是给从古到今的大师加冠加冕。不过瑞典学院引申了《诺贝尔基金会章程》的用词，声称“前一年”应该主要理解为对作品持久生命力的要求，因此，较早的作品也可以获奖，但“只有当它们的重要性刚刚浮出水面”（《诺贝尔基金会章程》第二节）方才可以。这样一来，考量一个作家毕生的全部作品而非一部单一的作品，就成为了一项原则。从瑞典学院的角度来看这是十分明智的，如果严格遵照阿尔弗雷德·诺贝尔的遗嘱来做的话，诺贝尔文学奖的重要性就会大打折扣。

如果说诺贝尔文学奖的初衷并不在于建立经典，当初它的捐赠者

仍然希望它能具有国际影响力。一般文学奖项往往局限于一国或一种语言，但为何阿尔弗雷德·诺贝尔把如此艰巨的任务交给瑞典学院，令其为全世界的文学选取获奖者？诺贝尔是一位世界主义者，在许多国家都有生意来往。他用五种语言交谈、通信。他说过一句著名的话：“我的祖国是我工作的地方，而我在任何地方工作。”但这些都只是答案的一部分。诺贝尔的文学观是建立在一种特殊的思想传统之上的。他在开始撰写最后一份遗嘱时，很显然深深地受到歌德与爱克曼的对谈中那一著名段落的影响，在这段话中首次出现了“世界文学”(Weltliteratur)这一术语。那段话是这样的：“民族文学如今已经不那么重要，世界文学的时代快要来临了，我们每个人都应该努力使它尽快到来。”

诺贝尔在遗嘱中声明，他“怀着明确的愿望，希望评奖的时候不要掺杂任何关于候选人国籍的考虑”(《诺贝尔基金会章程》第一节)。这一奖项是为了奖励个人的成就，而不是把作家当作国家或者语言、社会或者种族团体的代表，也不是作为某一性别的代表加以表彰。遗嘱中没有任何关于“公平地”分配奖项的说法，不管是什幺意义上的公平，这种取向显然都是与捐赠者的见解相悖的。对他来说，至关重要的是获奖作家为人类进步做出了贡献(“给人类带来了最大的益处”)，而不在于奖项能取悦这一群或那一群人的自尊心。

如若纯以国别来划分文学，缺点会是显而易见的，只要看看1901年至今的获奖者名单就清楚了。对其中一些作家来说，流亡，不管是国内还是国外流亡，是他们的写作无可逃脱的境况。他们国内的读者大众以及文学见解制造者们常常偏爱别的作家，而不是这些由瑞典学院选中的作家。在独裁的或者极其传统的社会中，诺奖获得者常常被认为是局外人或者是异见分子。

伟大的作家往往是流浪者，很难用种族或者语言把他们归类。引人注意的是，尤其是近年来，如此之多的获奖者都有着模糊或者有疑议的国籍归属。贝克特是用法语写作的爱尔兰人。卡内蒂是犹太裔英国人，

来自保加利亚，他的文学语言是德语。获得诺奖的布罗茨基不再用俄语的“约瑟夫”称呼自己，而改用英语，他是一位用双语写作的诗人。奈莉·萨克斯属于德语文学，却不属于德国，也不属于瑞典，尽管她在瑞典度过了一生中的大部分时光。辛格锁定意第绪语和英语进行写作，他对消逝了的东欧犹太文化所进行的想象重建，正需要以异国他乡的经验以及一个现代世俗社会所提供的距离感为前提。

2001年奈保尔获得诺贝尔文学奖，英国外事人员最初拒绝承认奖项颁给了英国作家。贺信发至了特立尼达！但是奈保尔在特立尼达出生时，这个岛还是大英帝国的一部分，他也很早就移居到了英国，他从来都只是英国公民，最近他甚至还被英国女王封为了爵士。尽管如此，斯德哥尔摩的英国大使还是不情不愿、磨磨蹭蹭，最后才接纳这位极其英式的作家为同胞。

再回到获奖者名单的前面，我们发现上文提到的伊凡·蒲宁是一个没有国家的流亡者，持着南森护照<sup>①</sup>。我作为常务秘书深有体会：如果观察颁奖之后各界的反应，会发现带有敌意的评论往往是来自作家的祖国。伟大的作家是很惹人厌的。

## 文学的诞生

诺贝尔的遗嘱和诺贝尔基金会的章程都假定，“文学”这个词的含义是众所周知、毫无争议的。仅有的补充说明不见于遗嘱，而来自章程里的一个段落，声明这里的文学“不仅指纯文学，还应包括因其形式和风格而具有了文学价值的其他作品”。其中“纯文学”一词是由奥古斯特·威廉·施莱格尔发明的，描述一类出于艺术意图而非实用或理论目的所写出的作品。可见，诺贝尔奖评奖过程采用的是一种约有两百年之久的文学观念，在今天它似乎已通行于世界大部分地方，但在当时它才

---

<sup>①</sup> 南森护照是一种被国际承认的身份证件，由国际联盟首推，当时是为无国籍的难民而设。

刚刚被欧洲文化圈之外的世界所了解、接受。尽管如此，这一文学观念并不是那么显而易见的，也并非真的那么古老。

“文学”较早的定义往往着眼于一类“符合高标准”的书面写作，亦即具有经典品质的文学纪念碑。这些文本具有典范性的内容和风格，并非是我们现在所理解的“想象性文学”。

按照这个问题的权威意见，阿拉伯语中的“文学”颇类似于18世纪法语中的“文学”：表示学问和良好的教养。当今日语中的文学概念产生于19世纪末20世纪初，当时，《源氏物语》这样的作品被提升到了伟大杰作的地位。日语中原有的“文学”一词产生更早，但具有另一种含义；在明治时代（1868—1912），人们以德国“国民文学”（Nationalliteratur）概念为模型，重新理解了这一词汇。欧洲人认为属于种种文学类型的东西，原先在日本是与其他活动牢牢结合在一起的：书法、绘画、茶道、三味线<sup>①</sup>，等等，这些都属于日语中所说的“游艺”，是相对“武艺”而言的<sup>②</sup>。我们不应忘记类似的划分在西方世界也曾有过。比如，我想到克劳德·佩罗在《古今之相似》（1688）中对美术的讨论，其中有一个关于烟火制造的段落。曾几何时，我们是把艺术称作“人生的装饰”的。

直到约1700—1800年间，一种包含了散文体虚构作品的文学概念才在欧洲突破阻力出现。在世界其他地方，阻力更大，更占上风。汉语中的“文学”包括了诗歌和学者散文，与深思自省相关，被认为是建立在真实经历的基础之上。而虚构作品则属于一个较低的层次。在与西方文学长达一个世纪之久的交流之后，中国的作家们都能自豪地以小说家的身份展现自己了。

---

① 三味线，日本传统弦乐器。

② 日文的“游艺”（遊芸）一词意为闲暇时的艺术活动，与之相对地，“武艺”（武芸）意为武术、武功。

## 诺贝尔文学奖背后的标准

西方之外的种种文化，通常都以诗歌为理解文学的基础。然而在西方，亚里士多德的深远影响使得“模拟”(mimesis)成为理解何为文学的关键，致使诸如戏剧、叙事诗这样的类型也被纳入文学之中。西方的文学观念由19世纪初的德国浪漫主义文学家们最终塑造成形，诺贝尔文学奖基本上是以这种文学观念为准的。不过，有了章程中的那段补充文字，更古老的文学定义的遗风余韵还能在诺贝尔奖的规定中占据一席之地。关于如何理解文学的那句话被引申了五次，其中有两次是为了授奖给哲学家，三次是为了授奖给历史学家，柏格森和丘吉尔分别是其中最著名的代表。这种好古的倾向似乎颇有预示性，在当前的文化气候中，诗歌和虚构作品相对来说正在衰退，而报告文学、游记文学、目击者实录、自传和散文似乎正在文学领域内占据越来越重要的地位。

很难说阿尔弗雷德·诺贝尔当时觉得应该以怎样的标准来判定作品的文学价值，来作为诺贝尔奖的评奖依据。遗嘱中，他仅仅说奖项应该授予“在文学方面创作出具有理想主义倾向的最佳作品的人”。关于“理想主义倾向”，诺贝尔指的是什么，还没有人能够给出无可争议的解读。

当现代主义在西方文学或至少是在文学批评领域大获成功的时候，瑞典学院被指责维护过时的理想，对当代文学的真正创新视而不见。然而瑞典学院的院士们相信，如果获奖作家的作品不具有广泛的感染力，是不符合诺贝尔遗嘱的精神的。自1947年来，诺奖颁给了不少“现代主义的伟大先驱者”，例如纪德、T. S. 艾略特，还有福克纳，瑞典学院舍弃了原先对精英主义的抵触，向知识分子的见解靠近。在其后的获奖者名单中，你既能发现特立独行、只为少数幸运者写作的大师，也会看到享有世界声誉、拥有广泛读者群的作家。

## 迈向世界文学

当下对世界文学的探讨中，“中心”与“边缘”的概念起到了突出的作用。一般认为，诺贝尔奖体现了西方文化圈核心地带的文学取向。然而，与诺贝尔文学奖相关的工作使我们看到，文学系统绝非一个统一、集中的整体。每个国家都有自己的世界文学概念，没有所谓的中立区域，也不存在一种为所有人共享的跨国界的视野。要使全世界文学创作的潮流汇聚一处，形成一种统一的大文学，看起来是不可能的。

参与评选诺贝尔文学奖，促使我们形成另外一种世界文学的概念。这一概念并不指代全世界现有的全部文学作品，而意味着一种语境，我们希望把获奖的作品带入这个语境。世界文学意味着一个逐渐成形的共同体，翻译就是它的通用语言。全世界的各种民族文学将越来越紧密地联结在一起并相互影响。这一进程中，诺贝尔奖无疑是一种催化剂。

(武梦如 译)

## 引言

在临死前的十个星期，穆罕·毕司沃斯先生被解雇了。他是西班牙港圣吉姆斯的锡金街的新闻编辑，缠绵病榻已有段时日。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他有九个星期是在殖民地医院里度过的，然后在家休养了更长时间。医生建议他完全卧床休息，这使得他的雇主《特立尼达守卫者报》毫无选择余地。毕司沃斯先生被通知在三个月内离职，此后一直到他去世，《特立尼达守卫者报》每天免费提供一份样报。

毕司沃斯先生四十六岁，是四个孩子的父亲。他没钱，他的太太莎玛也没钱。为了锡金街上的房子，毕司沃斯先生背了三千元的债，而且已经背了四年。这笔债务的利息是百分之八，每个月要付二十二元；地皮租金十元。还有两个孩子在上学。而毕司沃斯先生指望将来依靠的两个年长的孩子都在国外靠奖学金念书。

让毕司沃斯先生稍感安慰的是，这一次莎玛没有直接跑到她母亲那里乞求帮助。在十年前这可能是她的第一个反应。现在她试图安慰毕司沃斯先生，并自己寻找出路。

“土豆，”她说，“我们可以开始卖土豆。这里的价钱大概是八分钱一磅。如果我们以五分钱买入然后以七分钱卖出——”

“就别提图尔斯家的德行了，”毕司沃斯先生说，“我知道你们图尔斯家

的个个都精于算计。你仔细看看四周，数数有多少人在卖土豆吧。还不如把那辆旧车子卖了。”

“不，不能卖车子。别担心。我们会有办法的。”

“是啊，”毕司沃斯先生不无恼怒地说，“我们会有办法的。”

莎玛不再提起卖土豆的事情，而毕司沃斯先生也不再威胁要卖汽车。现在他已经不关心如何去反对妻子的意见。他学会了接受她的判断并尊重她的乐观态度。他信任她。自从他们搬进这座房子，莎玛对他和孩子萌生了一种新的忠诚；离开她的母亲和姐妹们，她可以毫无愧色地表达这样的忠诚。对毕司沃斯先生来说，这简直是和拥有他的房子一样的天大的胜利。

他把这座房子当作自己的，虽然房子数年来都无可挽回地被用来抵押贷款。在被疾病和绝望折磨的数月里，他一次又一次地觉得，住在自己的房子里，拥有自己的房子，是多么不可思议的事情：从他自己的前门走进房间，他可以把任何他不愿意见的人拒之门外；每天晚上关上自己的门窗，除了自己家里的声音听不见任何喧嚣；自由自在地穿梭在自己的房间和庭院之间，而不是像从前那样会遭到指责，他终于可以不用再回到图尔斯夫人的这间或者那间拥挤不堪的房间里，那些房间里挤着莎玛的姐妹们，她们的丈夫，还有她们的孩子。从小他就从一个陌生人的屋子迁移到另一个陌生人的家；自从他结婚以后他就觉得住在属于图尔斯家族的房子里，从阿佤克斯的哈努曼大宅子，到濒临倒塌的矮山的木屋，或者是西班牙港的那间粗笨的混凝土房子。最后他终于拥有自己的房子了，就在这半已经属于他的土地上，他自己的土地上。这些对他来说——尤其是在这最后的岁月里——是多么重大的事情啊。而这都归功于他。

隔着两三条街就可以看见这所房子，而且整个圣吉姆斯都知道它。它就像一座巨大的四方形岗楼：高大，正方形，两层楼的格局，带着一个金字塔尖的波状铁皮屋顶。这座房子是法务官的文书设计和建造的，他在闲暇时间建造房屋。法务官的文书交际颇广。他买下城市委员会已经宣布不再出售的地皮；他游说土地的拥有者卖掉一半的土地；他在穆克阿波附近买了许多已经无人问津的湿地，然后获得在上面建造房子的许可。在一块土地或者四分之三的土地上他建造平房，二十英尺见长，二十六英尺见宽，这样的房子很少被路人注意到；在一半的土地上他建造两层楼的房子，二十英尺见长，十

三英尺见宽，颇引人注目。他主要搜集在德克赛得、庞贝大草原和伏特瑞德的美国军队兵营拆除的架构来建房子。那些架构并不见得都合适，但至少可以让法务官的文书不需要依赖任何专业的帮助就能保持自己的癖好。

在毕司沃斯先生家两层楼的底层，法务官的文书在一个角落修建了一间窄小的厨房；其余呈 L 形状的空间没有再被分割，用来当客厅和餐厅。厨房和餐厅之间有一条门道，但是却没有门。楼上，就在厨房的顶上，文书建造了一间混凝土的小房间，里面设置了一个厕盆、一个洗脸池和一个淋浴间；因为有淋浴间，这房间长年潮湿不干。楼上剩下的 L 空间被分割成两间卧室和一个阳台。因为房间朝西，又没有任何遮挡阳光的设置，下午的时候只有两间屋子比较舒服：楼下的厨房和楼上的卫生间。

在起初的设计里，法务官的文书似乎忘记了在两层楼之间需要楼梯来连接，因此楼梯好像是后来加上去的。门都被挤到东面墙上，一座粗劣的木制楼梯——沉重的厚木板搭在坑坑洼洼的架子上，带着弯曲的没有油漆过的扶栏，整座楼梯都覆盖着倾斜的波状铁皮——晃晃悠悠地悬挂在房子后面，和房子前面突出的白色砖砌、白色的木造部分以及门窗上的磨砂玻璃形成惊人的对比。

毕司沃斯先生为这所房子花了五千五百元。

毕司沃斯先生曾经建造过两座自己的房子，并花费了相当长时间来寻找房子。但他是个外行。他修建的房子只不过是拙劣的木头玩意儿，比乡间的棚屋好不到哪里去。而在他寻找房子的时候，他总是希望找到一座新的现代的混凝土房子，油漆得明亮宜人，他很少看到这样的房子。所以当他看到一座他买得起的房子，有着结实的、相当体面的、现代的前门，他立刻就昏了头。他从来没有在下午太阳西晒的时候来看过这房子。他第一次来的时候是一个落雨的下午，第二次带着孩子们来的时候则是傍晚。

当然不乏两三千元就可以买下的房子，在一块完整的地皮上，就在城市里新开发的地段。但是这些房子都古老而破败，没有篱墙也没有所谓的诸多便利。通常是在一块地上挤着两三处蹩脚的危房，每栋房子的每个房间里住着来历不明的不同人家。从那些房子的后院里——充满了鸡群和孩子的后院，来到法务官的文书的客厅，这是何等惊人的反差，法务官的文书没有穿外套，也没有结领带，穿着拖鞋，逍遥自在地坐在莫里斯椅子上，厚重的红色窗帘映衬着光可鉴人的地板，使得整个房间华丽温馨得就像广告里的场

面！这和图尔斯家简直是天壤之别！

法务官的文书在他建造的每所房子里都居住过。住在锡金街的房子里时，他正在建筑另外一所房子，那所房子被刻意地建在离这里有相当距离的穆安特。他一直独身，和他寡居的母亲住在一起。他的母亲是一个和蔼可亲的妇人，曾经用热茶和自家烘烤的蛋糕招待毕司沃斯先生。他们母子之间那种相濡以沫的感情曾经让毕司沃斯先生颇为感动，因为他很少眷顾自己的母亲，而她已于五年前孤零零地在穷困潦倒中离开人世。

“我简直无法形容离开这所房子的难过心情。”法务官的文书说。毕司沃斯先生注意到虽然此人说话带着口音，但是无疑受过良好的教育，而他的口音和夸张的语调仅仅表示了他的坦率和诚实。“真的是为了我的母亲。这是我要搬出去的唯一理由。老祖宗不能爬楼梯。”他朝房子后面示意，那里的楼梯被厚重的红色窗帘遮掩着，“心脏病，你知道，可能随时都会发作。”

莎玛从一开始就不同意买房子，而且从来没有来看过。当毕司沃斯先生问她“哎，你什么想法？”的时候，莎玛说：“想法？我？从什么时候开始你认为我会有了想法了呢？如果没有资格去看你的房子，我也不认为自己有什么资格说出自己的想法。”

“哈！”毕司沃斯先生说，“得意劲儿。让人讨厌。我敢说如果是你妈要花点她的脏钱买房子你肯定就是另外一种态度了。”

莎玛叹息着。

“呃？我看我们只有和你妈还有你那个庞大的快乐的大家庭生活在一起你才会高兴。呃？”

“我什么也没有想。是你有钱，是你想要买房子，而我不需要操心任何事情。”

毕司沃斯先生要买自己的房子的消息已经在莎玛家传开了。苏妮蒂是莎玛一个二十七岁的已婚侄女，她的丈夫，一个英俊的浪荡子在波可玛站头看管铁路上的房子，火车在那儿每天停靠两次。她长期被丈夫抛弃，自己拖着两个孩子。苏妮蒂对莎玛说：“我听说你现在发财了，姨妈。”她没有掩饰语气中的揶揄。“买房子买地啊。”

“是啊，孩子。”莎玛带着一种殉教式的悲壮说。

在后楼梯的对话传到毕司沃斯先生耳朵里，他正穿着短裤背心躺在斯拉伯格金床上，屋子周围是四十一年来他搜罗的大部分家什。在苏妮蒂小的

时候他就和她格格不入，但是他的轻蔑从来没有压倒过她的讥讽。“莎玛，”他叫喊道，“让那姑娘回去帮她无能的丈夫照看他们在波可玛的羊群吧。”

羊群是毕司沃斯先生捏造出来的，但是每次都让苏妮蒂恼羞成怒。“羊群！”她朝院子嚷嚷着，咬牙切齿，“哼，有的人至少还有羊群，不像有的人一无是处！”

“啧！”毕司沃斯先生轻声嘘着；然后，因为不想和苏妮蒂继续争吵，他侧过身子躺着继续阅读马可·奥勒留的《沉思录》。

买下房子的那天他们开始注意到房子的瑕疵。楼梯很危险；楼上的地板已经下陷；房子没有后门；大部分窗户关不上；有一扇门打不开；屋檐下的隔音板掉下来了，留下的缝隙可以让蝙蝠轻易地钻进阁楼。他们尽可能地私下议论这些问题，小心翼翼地不公开表示失望。令人惊奇的是他们的失望很快就烟消云散，他们很快就对这些不如人意表示释然。而一旦他们不再挑剔，这房子也就成为他们的房子了。

当毕司沃斯先生第一次从医院里回来的时候，他发现房子已经为他收拾好了。小花园拾掇得井井有条，楼下的墙壁也粉刷一新。他那辆汽车停在车库里，那是几个星期之前一个朋友替他从《守卫者报》的办公室开回来的。医院已经成为一个虚幻的空间。他从那里迈入一个欣悦的、崭新的、完整的世界。他几乎不能相信自己建造了这样的世界。他无法理解自己怎么会拥有这样一个世界。他带着快乐、惊讶和怀疑查看了周围的每一件东西，重新发现它们。每一种关联，每一件物品。

厨房的储物柜。已经有二十年之久了。他新婚不久就买了它，雪白崭新，从阿佤克斯的木匠那里买来的，纱网没有上漆，还散发着木头的味道；然后，过了一段时间，当人沿着隔板摸过去的时候手上会沾满木屑。多少次他曾经弄脏了它，修饰过它！多少次他油漆过它！网眼上修补的地方已经阻塞了，上过的清漆和油漆在木头表面留下一层不均匀的厚厚的外壳。他用了多少颜色来油漆它！蓝色绿色甚至是黑色。1938年，罗马主教去世的时候《守卫者报》发行了带黑框的报纸，而他正好买了一大听黄色的油漆，于是他把所有的东西都漆成了黄色，甚至包括打字机。打字机还是他三十三岁时买的，他那时正计划靠给美国和英国的杂志写文章发财致富；一个短暂的，快乐的又充满希望的时期。打字机从此就一直保持着黄色闲置在那里，它的

颜色早已不触目了。至于帽架，除了它一直跟随他们到处迁徙，已经被视为家中的一部分这个原因以外，他想不出来为什么会留着它。帽架上的玻璃已经斑驳，大部分钩子断了，而木头也因为过度油漆变得丑陋不堪。书架是在矮山由一个退休的铁匠打造的，他被图尔斯家请来做细工木匠；他在每一块设计的木头，每一处打造的接口处，以及每一处装饰上都显示了他的技艺。还有餐桌，是贱价从一个需要帮助的贫民那里买来的，他从《特立尼达守卫者报》的扶贫基金那里得了些捐助，因此想对毕司沃斯先生表示一点感激之情。还有那张斯拉伯格金床，他已经不睡在上面了，因为医生不让他爬楼梯，而床放在楼上。还有玻璃柜子：是买回来让莎玛高兴的，仍然算得上考究，也仍然没有什么东西可放。莫里斯家具：最后的家什，从前是法务官的文书的，被他当作礼物留下来。还有就是车库里的那辆波拉法特。

但是最大的还是房子，他的房子。

如果在这个时候没有房子该是怎样凄惨：他将会死在图尔斯家的人旁边，凄凉地死在那个巨大的支离破碎的冷漠的家庭；把莎玛和四个孩子留在他们中间，留在一间屋子里；更糟糕的是，活着的时日连在这地球上置办一份属于自己的家业的企图都没有；或者是活着和死去时都像一个人被生下来的一刻那样，毫无意义而且无所适从。